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法律责任。
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远海能"、"本公司"或 "公司") 二〇二三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 /专人送达形式发出,会议于2023年1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公司所 有四名监事参加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所属境外子企业分红安排调整后所得税负债会 计处理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要求,对相关境外子公司未分配利润计提递延 所得税负债,同时确认当期所得税费用,合计约人民币 6.5 亿元。

表决情况: 4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三十日